

栾川县 2020 年政府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 5 月 20 日，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236886 万元。因受疫情影响，加之企业复工复产较晚，12 月 31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231386 万元。

执行结果：2020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 2313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5.1%，增收 11243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522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5.8%，同比下降 4.9%，减收 7816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791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4.2%，同比增长 31.7%，增收 19059 万元。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

1、增值税完成 3286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8395 万元，下降 35.9%。

2、企业所得税完成 13419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7258 万元，下降 35.1%。

3、个人所得税完成 485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071 万元，增长 28.3%。

4、资源税完成 4453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4306 万元，下降 8.8%。

5、城市建设维护税完成 363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379 万元，下降 27.5%。

6、房产税完成 454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2049 万元，增长 82.2%。

7、印花税完成 1749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1%，同比增收 205 万元，增长 13.3%。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84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926 万元，增长 48.4%。

9、土地增值税完成 661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3265 万元，增长 97.6%。

10、车船税完成 110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94 万元，增长 21.4%。

11、耕地占用税完成 3046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4893 万元，增长 95.6%。

12、契税完成 495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739 万元，增长 17.5%。

13、烟叶税完成 20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24 万元，下降 10.7%。

14、环境保护税完成 7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96 万元，下降 71.8%。

15、其他税收收入 40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400 万元，主要是尾欠停征营业税。

16、专项收入完成 349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3%，同比减收 1178 万元，下降 25.2%。

17、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3467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0741 万元，增长 44.9%。

18、罚没收入完成 408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304 万元，增长 8.0%。

19、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47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391 万元，增长 449.4%。

2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623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873 万元，下降 23.1%。

21、捐赠收入 29986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1542 万元，增长 62.6%。

22、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39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225 万元，下降 85.2%。

23、其他收入完成 16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643 万元，下降 80.0%。

（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 5 月 20 日，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249209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本级预算项目调整、上级补助收入增加、上年结余、调入资金以及当年争取上级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等因素，引起财力变化。12 月 31 日，县十四届人

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330500万元，实际支出331377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3%，同比增长6.9%，增支21389万元。其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29539万元，为调整预算99.9%，同比减支491万元，下降1.6%。

2、国防支出完成276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增支33万元，增长13.6%。

3、公共安全支出完成12287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增支660万元，增长5.7%。

4、教育支出完成73991万元，为调整预算107.3%，同比增支5244万元，增长7.6%。

5、科学技术支出13694万元，为调整预算101.0%，同比增支1482万元，增长12.1%。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515万元，为调整预算100.2%，同比增支2060万元，增长59.6%。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28787万元，为调整预算85.0%，同比增支4502万元，增长18.5%。

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36215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增支8649万元，增长31.4%。

9、节能环保支出完成18112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减支8058万元，下降30.8%。

10、城乡社区支出完成12351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

比减支 9336 万元，下降 43.0%。

11、农林水支出完成 6507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1%，同比增支 9248 万元，增长 16.6%。

12、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1348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2.6%，同比增支 4207 万元，增长 45.4%。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353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005 万元，增长 39.8%。

14、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3680 万元，为调整预算 99.5%，同比增支 516 万元，增长 16.3%。

1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118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630 万元，增长 112.9%。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1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540 万元，增长 111.8%。

17、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完成 967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526 万元，增长 5.7%。

（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139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7763 万元，上年结余 942 万元，调入资金 1183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21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68 万元，收入总计 476224 万元；扣减上解支出 94421 万元，调出资金 111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662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333628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377

万元，收支相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结余 2251 万元，全年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

2020 年 5 月 20 日，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60770 万元。12 月 31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58660 万元，实际完成 586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减收 1046 万元，下降 1.8%。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87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228 万元，下降 20.7%。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22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200 万元，下降 47.4%。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5632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4269 万元，增长 8.2%。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65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4893 万元，下降 88.1%。

5、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58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6 万元，增长 1.0%。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

2020 年 5 月 20 日，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72289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本级预算项目调

整、上级补助收入增加以及争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55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9800 万元，引起财力变化。12 月 31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95552 万元，实际完成 9510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同比增支 22979 万元，增长 31.9%。其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4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23 万元，下降 32.9%。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7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32 万元，增长 74.4%。

3、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68275 万元，为调整预算 99.4%，同比增支 6312 万元，增长 10.2%。

4、其他支出完成 1514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5851 万元，增长 63.0%。

5、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1769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006 万元，增长 131.8%。

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完成 980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9800 万元。

三、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0 年上级拨付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18776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528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586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7187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具体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2189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9956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494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819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69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8795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57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4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137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216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2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740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169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7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4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280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具体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专项 131 万元，公共安全专项 11 万元，教育专项 3591 万元，科学技术专项 71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 2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1119 万元，卫生健康专项 2676 万元，节能环保专项 5522 万元，城乡社区专项 1259 万元，农林水专项 15321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 2826 万元，商业服务业专项 9 万元，金融专项 500 万元，住房保障专项 288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专项 6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专项 126 万元，其他收入 143 万元。

2020 年上级拨付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1141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61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9800 万元。

四、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政府一般债务情况说明

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为 302724 万元，上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274370 万元，当年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2120 万元(新增债券 5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6620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6620 万元，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9678 万元，截止 2020 年底一般债务余额为 279377 万元。

（二）政府专项债务情况说明

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为 71703 万元。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40960 万元，当年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5900 万元(新增债券 25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4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00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769 万元，截止 2020 年底专项债务余额为 66460 万元。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制定《栾川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栾川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试行）》，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健全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组织开展 2020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和审核工作，

涉及财政资金 65927 万元，加强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管理；开展 2019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 96 个单位，189 个项目，涉及资金 27677.37 万元，将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融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对人社局“2019 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教育局“2019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项目”开展了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4585 万元；对民政局“2020 老年福利（80 岁以上高龄津贴）”、“2020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助”、“2020 年就业补助资金”、“2020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2020 特困人员生活补助”等项目的开展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绩效跟踪监控，涉及财政资金 5988.13 万元，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六、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一）坚持生命至上，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疫情期间，县委、县政府围绕保障疫情防控、为企业纾难解困、支持复工复产、加强政策调控等方面密集出台惠民政策，县财政部门强化资金保障，保证惠民政策落地生根，充分发挥政策效应。一是**全力筹措资金保障疫情防控需求**。面对年初没有预算、组织收入异常艰难的严峻局面，财政部门发挥讲政治、勇担当的优良作风，积极谋划、创新举措、共克时艰，争取新开发银行新冠肺炎疫情贷款 4400 万元全部用于疫情防控，全年累计投入财政资金 10042 万元，确保了全县疫情防控的大局稳定。二是**坚持公开透明，向社会公开捐赠款物去向**。疫情爆发以后，全县人民充分发挥大爱

无疆、大公无私的中华民族优良传统，企业、个人、社会团体踊跃捐款捐物，疫情期间共收到社会捐赠款物合计 201 万元，全部拨付至医疗卫生机构用于支持疫情防控。为保障社会各界捐款捐物发挥应有价值，做到捐款捐物信息可查询、流向可追踪、质量可追溯、责任可追究，保障捐赠物款程序严谨、公开透明，县财政部门牵头制订并以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名义印发《栾川县接受及使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流程》向社会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三是落实上级政策，开辟物资采购绿色通道。根据上级相关政策，县财政部门坚持高效便捷原则，为我县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开通“绿色通道”，物资和设备由采购单位以合理价格向供货商直接购买，为采购单位提供便利。截至 2020 年底，各疫情防控单位共采购医疗器械、防护用品、救灾物品等防疫物资 6163 万元，有效保障了疫情防控各项需要。

四是落实减免房租政策。全年共为使用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商户减免房租 59 万元。

五是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主动降低担保费率，担保费率由 3% 降至 2%，降幅达 30%，有效缓解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为栾川县鑫达矿业有限公司、栾川县恒业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洛阳信昌道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洛阳奥达特食用菌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等企业办理担保 31 笔，担保金额 13499 万元；为 110 家中小微企业办理还贷周转金业务 125 笔，累计使用还贷周转金 58278 万元，为企业节约融资成本 208 万元。

六是发挥减税降费杠杆作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年共减免税

费 30133 万元。其中：税收减免 18831 万元，社保费减免 11203 万元，非税减免 99 万元，以政府收入的“减法”，换取企业发展的“加法”和市场活力的“乘法”。

（二）围绕重点，推动“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明确重点方向，强化攻坚保障，坚决支持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一是发挥财政作用，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财政涉农资金做到应整尽整：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2891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2818 万元，省级资金 4652 万元，市级资金 3024 万元，县级资金 6248 万元，上年结转 2172 万元；完成支出 27829 万元。2016 年以来，累计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140292 万元，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扶贫、公共服务等项目 2611 个。县本级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大幅增长：2020 年共投入专项扶贫资金 18549 万元。其中：县本级投入 6248 万元，占中央、省级专项扶贫资金的 62.3%，达到上级扶贫资金绩效考评 40% 的要求。当年县本级专项扶贫资金投入较 2016 年增长 89.3%，资金投入实现大幅增长。2016 年以来，县本级累计投入专项扶贫资金 23479 万元。这些资金的投入从根本上改善了 83 个贫困村及 112 个贫困发生率较高的非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助力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 38734 人如期脱贫。二是加大投入力度，坚决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全年生态环保支出 14551 万元。其中：生态功能区建设支出 8197 万元，冬季清洁取暖支出 1313 万元，农村污水处理支出 2451 万元，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支出 635 万元，土壤污染防治

支出 457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支出 300 万元，水污染防治支出 580 万元，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三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取得积极成效。以不发生地方性金融风险为基本原则，全力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全年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11.8 亿元，累计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22.2 亿元，提前完成年度化债目标。目前，全县债务风险整体可控，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进一步缓释。

（三）突出民生为首，全力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面对疫情对就业和低收入人群带来的影响，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部署，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牢牢守住“六保”底线。全年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6.3%。在财力极度有限的情况下，推行党委政府作“减法”换取民生保障的“加法”，全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服务县域建设，推动重大建设项目落地。多方筹措财政资金，使用抗疫特别国债、专项债等各类资金 5.2 亿元服务县域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县本级支出 3.9 亿元，主要用于伏牛山中医药博物馆建设、地质博物馆建设、城东新区堂上小学建设、鼎室山路和山河路建设、尧栾西高速引线拆迁、栾川一高改扩建工程、栾川中职产教融合园建设、兴栾桥建设等项目。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2 亿元，主要用于老旧社区改造、清洁取暖提升、尾矿库地下水调查、京豫对口协作等项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

从 2020 年部门决算汇总情况看，2020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377.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74 万元；公务接待费 703.3 万元。2020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308.1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下降 17.2%。其中：因公出国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经费 604.9 万元，同比下降 18.2%；公务接待费 703.2 万元，同比下降 16.3%。下降主要原因：一是持续推进公务用车改革。推动全县公务用车安装北斗定位设备和 ETC 设备，安装率达到 100%，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持续下降；二是规范公务接待，厉行节约，持续加强廉政建设。

八、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0276 万元，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583 万元，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当年收支结余 369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6452 万元，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九、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2020 年，县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入方面，收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4 万元，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使用，年终结余 0 万元。